

嘉義縣 112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國小數學專業知能初階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112 學年度嘉義縣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二、目的：

- (一)協助國小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及相關教學人員具體了解數學領域基本學習內容的架構和內涵，培養課程與教學專業知能。
- (二)引領國小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及相關教學人員解析基本學習內容，理解並評估學習迷思或困難，選擇合適的教材，達成「因材施教」。
- (三)透過案例的探析、有效教學與評量設計，協助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及相關教學人員，轉化並落實課堂教學與評量。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嘉義縣景山國民小學、嘉義縣國教輔導團數學學習領域國小組。

四、實施對象

(一)實施對象

1. 2023 年 5 月份全國篩選測驗，本縣低年級、中年級或四年級擇一、高年級或六年級擇一未通率皆高全國及全縣平均，做為本場次實施對象，請學校遴派實際擔任該年級數學科授課教師一人參加，學校名單如附件 1。
2. 嘉義縣國小數學輔導團員，名單如附件 2。
3. 鼓勵初任教師或對學習扶助教學有熱忱的老師參加。研習人員受訓後，學校應於週三進修或適當時間，安排領域教學分享或社群專業對話，以擴散研習效益。

五、辦理日期和地點

- (一)高年級場次：112 年 11 月 3 日(五)9 點～15 點 40 分，地點：本縣朴子國小教研中心 2 樓

(二)低年級場次：112 年 12 月 1 日(五)9 點～15 點 40 分，地點：本縣朴子國小教研中心 2 樓

(三)中年級場次：112 年 12 月 22 日(五)9 點～15 點 40 分，地點：本縣朴子國小教研中心 2 樓

六、課程表

時間	工作內容	講師
08:40~08:50	報到/研習時程場地設備說明	低、高年級講師 高雄市下坑國小 楊雅芬主任
08:50~09:00	開幕式/研習目的、內容概述	
09:00~10:30	篩選測驗結果解析與學生學習困難評估	
10:40~12:10	基本學習內容教材解析與教學實施策略(一)	中年級講師 新北市前數學輔導員 埔墘國小退休主任 張麗卿主任
12:00~13:00	午餐	
13:00~15:30	基本學習內容教材解析與教學實施策略(二)	
15:30~16:40	綜合座談	

七、工作項目與內容：

每場次研習結束後，請參加研習人員填寫回饋單，彙整統計分析，以檢核實施滿意度。

八、預期效益：

- (一)教師能運用科技化評量系統相關功能，診斷學生學習成效，並規劃設計課程與教材，增進國小數學領域課程與教學專業知能。
- (二)透過「基本學習內容」解析與「教材資源」介紹，適時提供學生有效的學習資源，有效落實課堂學習扶助教學，縮短低成就學生與班級學生的學力差異。
- (三)藉由基本學習內容學習扶助教材和案例的探析，強化有效教學設計與實施之動機與專業支持，提升國小數學領域教師課程與教學輔導效能。

九、其他：

- (一)參加研習之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請給予公假登記。
- (三)依規定參與之學員核時登錄研習時數，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報名。
- (四)為響應環保運動，請研習學員攜帶環保杯或茶杯。